

披露其他資料

董事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許智明博士（附註）	公司	750,080,000	62.66%
陳華先生（附註）	公司	750,080,000	62.66%

附註：股份由Wisdom On Holdings Limited（「Wisdom On」）實益擁有，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智明博士及陳華先生分別持有55%及45%。

本公司購股權

董事姓名	所持有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曾國文先生	11,000,000	0.92%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或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本中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